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师市财农〔2022〕57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农机购置、报废 补贴资金的通知

各团场财政局（所）：

根据兵团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兵财农〔2021〕48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2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兵财农〔2022〕26号）和师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申请拨付2022年第七师胡杨河市第二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的请示》经师市第11次行政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下达你团场农机购置、报废补贴计1925.943万元，资金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122-农业生产

2
发展”。

请你单位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针对此次下达的预算指标，会同相关部门抓紧开展绩效目标填报和审核工作，并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前报送师市财政局和农业局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第二批农机购置、报废补贴资金分配表
2. 2022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2022 年 9 月 28 日



抄送：师农业农村局、审计局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 2022 年 9 月 28 日印发

附件 1:

2022 年第二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单位	购置台数	总计	购置补贴金额			报废补贴
				合计	兵财农〔2021〕48 号	兵财农〔2022〕26 号	
	七师合计	1070	1925.943	1924.143	1845.778	78.365	1.8
1	123 团	170	358.374	358.374	358.374		
2	124 团	99	225.438	225.438	225.438		
3	125 团	122	200.917	199.467	199.467		1.45
4	126 团	71	108.958	108.958	108.958		
5	127 团	99	150.928	150.928	150.928		
6	128 团	96	200.286	200.286	200.286		
7	129 团	92	131.606	131.256	131.256		0.35
8	130 团	163	285.571	285.571	241.38	44.191	
9	131 团	138	229.691	229.691	229.691		
10	137 团	10	15.028	15.028		15.028	
11	奎东农场	10	19.146	19.146		19.146	

附件 2: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2 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		
主管部门		兵团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第七师农业农村局
项目属性		中央转移支付资金	项目期	2022 年度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4997.96	
		其中:财政拨款	4989.00	
		上年结转资金	8.96	
总体目标	支持购置先进适用农业机械,以及开展报废更新和相关创新试点。2022 年我局对各团场上报的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相关资料(购机发票、汇总表、确认通知书、资金申请表等)进行了审核和汇总,对符合手续的各类农业机械进行补贴,使广大农机户享受国家财政补贴,让农机户及合作社受益,带动购机消费,为农机产业的健康发展奠定基础。对符合手续的农业机械 4 台(架/套),享受农机报废补贴。七师耕种收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达到了 98%以上;全师农机实用技术覆盖率达到 93%以上,提高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,加快农机装备的更新换代,推动农机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(台)	≥2096
			农机报废补贴机具数(台)	≥4
			补贴受益户数(户)	≥1458
		质量指标	补贴机具质量合格率(%)	100
			农机具补贴覆盖率(%)	100
			农机具补贴资金到位率(%)	100
		时效指标	农机具补贴资金及时率(%)	100
		成本指标	2022 年农机购置补贴总额(万元)	≤4996.16
			2022 年农机报废补贴总额(万元)	≤1.8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购机消费(万元)	≥26849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	有效提高
			提高农业机械更新换代率	有效提高
		生态效益指标	/	/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高推动农机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	有效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(%)	≥95%